

# 臺北市行政法人之預算書表格式

行政法人預算應編書表及其裝訂順序如下：

一、封面（格式1）

二、目次（格式2）

三、總說明（格式3）

（一）概況（設立依據、設立宗旨、組織概況）

（二）前年度執行成果概述

（三）業務計畫

（四）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

（五）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情形概述

（六）本年度預算概要

（七）其他

四、主要表

（一）收支營運預計表（格式4，說明格式如附表4-1）

（二）淨值變動預計表（格式5）

（三）現金流量預計表（格式6）

五、明細表

（一）勞務收入明細表（格式7）

（二）銷貨收入明細表（格式7）

（三）政府機關核撥收入明細表（格式7）

（四）XX 收入明細表（格式7）

（五）勞務成本明細表（格式8）

（六）銷貨成本明細表（格式8）

（七）XX 成本（費用）明細表（格式8）

（八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（格式9）

（九）長期債務舉借、償還及餘額明細表（格式10）

六、參考表

（一）預計平衡表（格式11）

（二）各項費用彙計表（格式12）

- (三) 員工人數彙計表 (格式13)
- (四) 用人費用彙計表 (格式14)
- (五) 資產折舊明細表 (格式15)
- (六) 公務車輛明細表 (格式16)
- (七)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(格式17)

七、附錄：

- (一) XX (行政法人) 設置自治條例 (格式18)
- (二) 臺北市議會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報告表 (格式19)

(格式1)

# 中華民國XX年度

## XXX監督

### (行政法人名稱)預算

(依各行政法人相關管理規定負責預算編製之單位)編

- ◎上開書表尺寸規格均採標準 A4 規格，表格可摺疊或雙面印製，並裝訂成冊；封、底面，預算書一律採淡黃色一五 0 磅布紋銅版紙。
- ◎於預算書封面適當位置加蓋行政法人印信，該印信得以套印方式處理。

(格式 2)

## (行政法人名稱)

### 目 次

中華民國 XX 年度

#### 一、總說明

#### 二、主要表

(一)收支營運預計表

(二)淨值變動預計表

(三)現金流量預計表

#### 三、明細表

(一)勞務收入明細表

(二)銷貨收入明細表

(三)政府機關核撥收入明細表

(四)XX 收入明細表

(五)勞務成本明細表

(六)銷貨成本明細表

(七)XX 成本(費用)明細表

(八)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

(九)長期債務舉借、償還及餘額明細表

#### 四、參考表

(一)預計平衡表

(二)各項費用彙計表

(三)員工人數彙計表

(四)用人費用彙計表

(五)資產折舊明細表

(六)公務車輛明細表

(七)5 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

#### 五、附錄：

(一)XX(行政法人)設置自治條例

(二)臺北市議會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報告表

(格式3)

## (行政法人名稱)

### 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XX 年度

#### 壹、概況

- 一、設立依據
- 二、設立宗旨
- 三、組織概況 (另附組織系統圖)

#### 貳、前年度執行成果概述【含營運(業務)績效及目標達成情形、自籌款比率達成情形】

#### 參、業務計畫

##### 一、營運計畫：

##### (一) XX計畫：

- 1、計畫重點：應就計畫內容、執行方式及執行期間等概要說明。
- 2、經費需求：應說明年度經費需求。倘屬多年期計畫，並應就總計畫經費概要說明。
- 3、預期效益：應說明年度預算執行預期效益。倘屬多年期計畫，並應說明未來預計達成之效益。

##### (二) XX計畫：

：

- 二、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：(完成期限超過1年度者，應列明計畫內容、投資總額、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，依各年度之分配額，編列各該年度預算。並繪製當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，如圖一)

##### 三、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：

##### 四、其他重要計畫：

#### 肆、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

#### 伍、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情形概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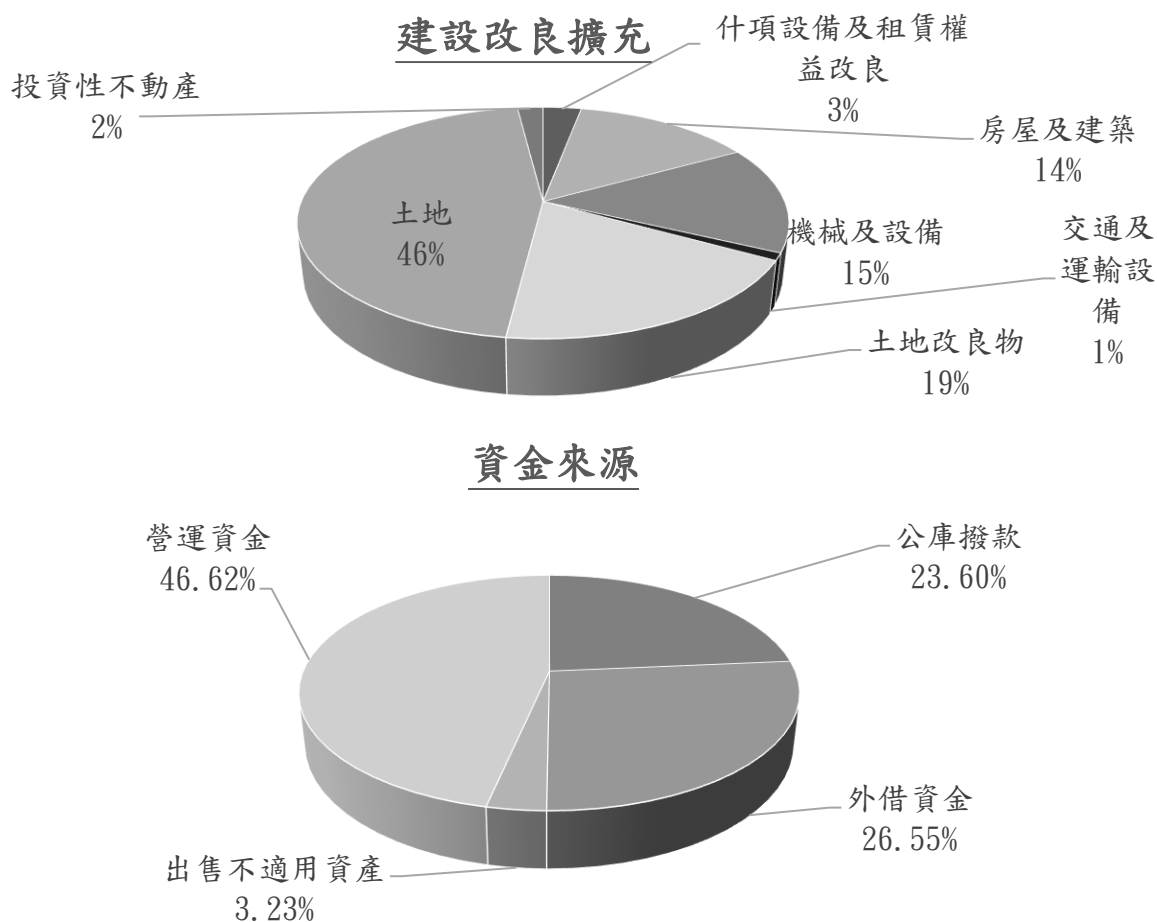
#### 陸、本年度預算概要

- 一、收支營運概況 (並繪製當年度收入、支出及餘絀圖表及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圖表，如圖二至圖三)
- 二、淨值變動概況
- 三、現金流量概況

#### 柒、其他

圖一

## XX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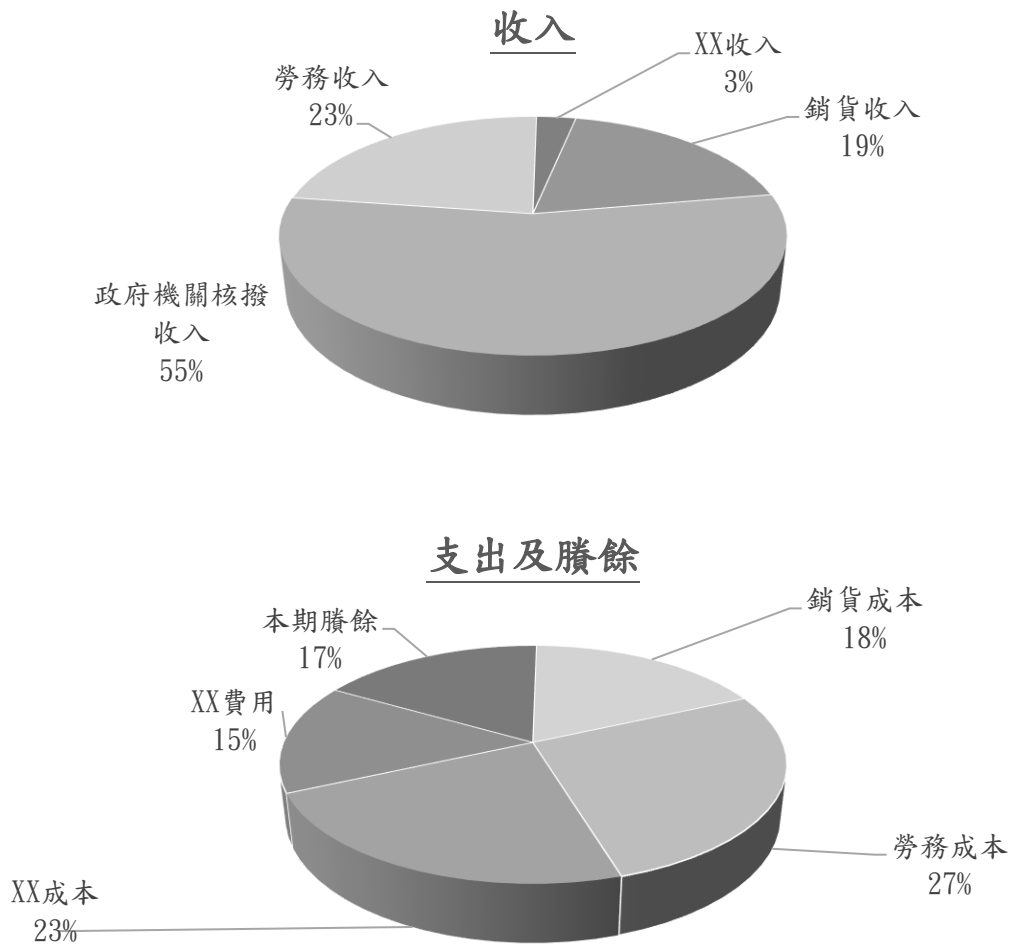
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建設改良擴充	XX 年度預算	資金來源	XX 年度預算
<b>合計</b>		<b>合計</b>	
(一)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		營運資金	
土地		出售不適用資產	
土地改良物		公庫撥款	
房屋及建築		外借資金	
機械及設備			
交通及運輸設備			
什項設備			
租賃權益改良			
(二)投資性不動產			

圖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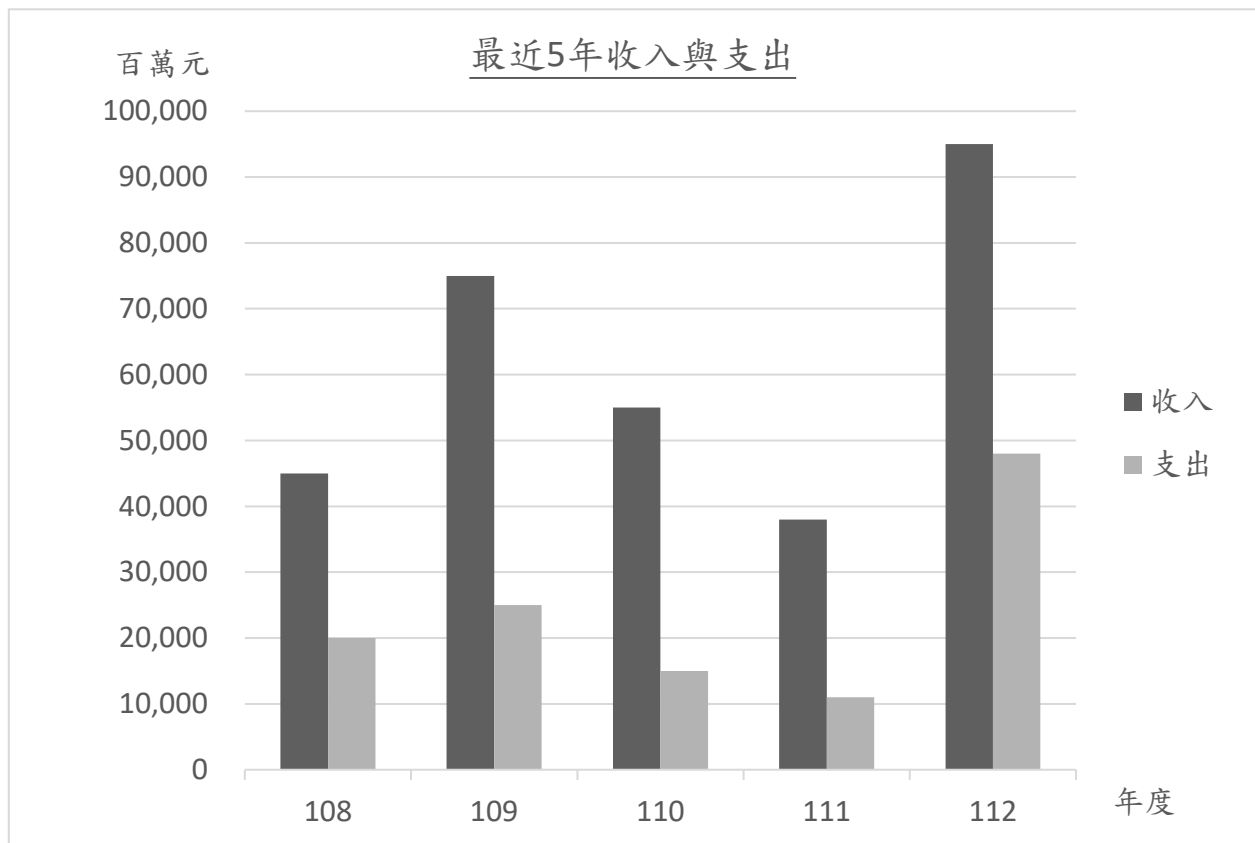
## XX 年度收入、支出及賸餘

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收 入	XX 年度預算	支出及賸餘	XX 年度預算
收入合計		支出及賸餘合計	
收入		支出	
勞務收入		勞務成本	
銷貨收入		銷貨成本	
政府機關核撥收入		XX 成本	
XX 收入		XX 費用	
		本期賸餘	

圖三(本圖係以 112 年度為例)

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目 \ 年度	年度				
	108 年度決算	109 年度決算	110 年度決算	111 年度預算	112 年度預算
<b>收入</b>					
業務收入					
業務外收入					
<b>支出</b>					
業務成本與費用					
業務外費用					
<b>本期賸餘</b>					

註：①本表係以 112 年度為例。

②108 至 110 年度為決算數，111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。



(格式4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收支營運預計表  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前年度決算數		科 目	本年預算數		上年度預算數		比較增減(-)		說 明
金 額	%		金 額	%	金 額	%	金 額	%	
		收入							
		支出							
		本期賸餘(短絀)							

註：百分比、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，係四捨五入關係，以下各表同。  
填表說明：1.百分比欄計算以收入總額為基底(100%)，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，四捨五入。  
2.表內「科目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
(格式4-1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收支營運預計表說明  
中華民國 XX 年度

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：(若無其他綜合餘絀項目者，相關說明可省略。)

(格式5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淨值變動預計表  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 目	基金			公積		累積餘絀		淨值其他項目		合計
	創立 基金	捐贈 基金	其他 基金	資本公積	特別公積	累積賸餘	累積短絀	累積其他綜合 餘絀	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短絀	
本年度期初餘額										
本年度增(減-)數										
本年度期末餘額										

- 填表說明：1. 表內「累積賸餘」、「累積短絀」之本年度增(減-)數應包含「本期賸餘(短絀)」轉列數。  
2. 本表部分項目本年度未編列預算者，可省略相關欄位。  
3. 本表可視業務需要增加編列相關科(項)目。

(格式6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現金流量預計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	目	預	算	數	說	明
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						
本期賸餘(短絀)						
利息股利之調整						
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(短絀)						
調整項目						
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(流出)						
收取利息						
收取股利						
支付利息						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)						
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						
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)						
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						
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)						
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(淨減)						
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						
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						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，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。

2.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，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。

3.表內「項目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
(格式7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勞務  
銷貨  
政府機關核撥  
XX 收入明細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目及營運項目	本年度預算數	說明
合計		

- 填表說明：1.表內「科目及營運項目名稱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- 2.請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。
- 3.主要業務收入(例如勞務、銷貨、政府機關核撥收入)應單獨列示明細表；非屬主要業務收入可綜整表達。
- 4.每一收入科目合計為千元整數，若合計確無法編列千元整數時，則編列「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，增列進位數\*\*\*元」之調整項目，以進千元整數，每一收入科目以1項為限。

(格式8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勞務  
銷貨  
XX成本(費用)明細表  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前年度決算數	上年度預算數	科目及營運項目	本年度預算數	說 明
		合 計		

- 填表說明：1.表內「科目及營運項目名稱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- 2.請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。
- 3.主要業務成本、費用(例如勞務、銷貨成本)應單獨列示明細表；非屬主要業務成本(費用)可綜整表達。
- 4.每一成本(費用或支出)合計為千元整數，其中用人費用請確實編列至千元整數，不得編列調整項目，餘各1碼用途別科目，若合計確無法編列千元整數時，則編列「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，增列進位數\*\*\*元」之調整項目，以進千元整數，各1碼用途別科目以1項為限。

(格式9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	目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說 明
合	計		
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			
投資性不動產			

填表說明：1.凡購置1萬元以上之固定資產，應列入本表。

2.本表填列範圍包括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。

3.表內「項目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
4.本表合計為千元整數，若因法規或契約等原因，確無法調整編列至千元整數時，則編列「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，增列進位數\*\*\*元」之調整項目，以進千元整數，調整項目以1項為限。

(格式10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長期債務舉借、償還及餘額明細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借(還)款項目	債權人	借 款 年 度	償 還 時 間		本 年 度 舉 借 數	本 年 度 償 還 數	XX年12月31日預計債務餘額	償 還 財 源					說 明
			起	止				營 資	運 金	出 資	售 產	其 他	
例： XX借 款	美國進 出口銀 行	XX	X年 X月	X年 X月									

- 填表說明：1.本年度預計舉借之外幣，美金對新臺幣折合率請依編列標準計算。  
2.借(還)款項目為外幣者，請於新臺幣項下標示美元金額。  
3.期末債務舉借餘額與平衡表所列舉借「長期債務」金額相符。  
4.依借款計畫逐一系列明細內容。  
5.影響本年度長期債務之兌換餘絀金額請於說明欄內說明，另償還財源如為「其他」請於說明欄具體敘明來源項目。倘償還財源不足以償還債務本息時，應予以適當揭露，並敘明因應措施。



(格式11)

(行政法人名稱)

預計平衡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xx年(前年) 12月31日決算數	科目	xx年12月31日 預計數	xx年(上年)12月31日 預計數	比較增減(-)
	資產合計 資產			
	負債及淨值合計 負債			
	淨值			

註：前年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，係四捨五入關係。

填表說明：1. 上年預計數係就法定預算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之數額。

2. 表內「科目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
(格式12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各項費用彙計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前年度 決算數	上年度 預算數	科目	本年度預算數					
			合計	勞務 成本	銷貨 成本	教學 成本	...	其他業務 外費用
		合計						

填表說明：1.表內「科目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
2.本表總計數，須與收支營運預計表及各項成本或費用明細表勾稽，如有差異，應於本表下方備註說明。

(附件13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員工人數彙計表  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人

職 類 ( 稱 )	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	說 明
合 計		

填表說明：表內「職類(稱)」，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。

(格式14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用人費用彙計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說 明
合 計		

填表說明：表內「科目」，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，各會計制度之科目，請參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(項)目」。

(格式15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資產折舊明細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 目	合 計	不 動 產 、 廠 房 及 設 備							投 資 性 不 動 產	其 他
		土 地 改 良 物	房 屋 及 建 築	機 械 及 設 備	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	什 項 設 備	租 賃 資 產	租 賃 權 益 改 良		
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										
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										
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										
資產重估增值額										
本年度(12月底)止資產總額										
本年度應提折舊額										
××成本										
××成本										
:										
:										
××費用										
××費用										
:										
:										

註：預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，係四捨五入關係。

填表說明：1.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之預計數，應包含截至前年度決算止之累計保留金額。

2.上年度及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，包括建設、改良、擴充、變賣、報廢、交換等。

3.表列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折舊之提列，以各項資產預計購入或正式使用後之月數計列。

4.表列「其他」係表達代管資產等資訊。

5.表列應提折舊額，應與各項費用彙計表所列折舊費用之金額相等。

6.表列項目欄，未編列預算之項目，得以省略。



(附件17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

中華民國XX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年 度 及 項 目	單 位	數 量	單位成本(元)或 平均利(費)率	預(決)算數	說 明
(本)年度預算數					
X X X X					
X X X X					
(上)年度預算數					
X X X X					
X X X X					
(前)年度決算數					
X X X X					
X X X X					
( )年度決算數					
X X X X					
X X X X					
( )年度決算數					
X X X X					
X X X X					

- 填表說明：1.填寫主要營運項目，原則上以成本表達，惟如以收入表達較符合行政法人特性者，則以收入表達，單位成本並修正為平均利(費)率。
- 2.各行政法人主要營運項目之成本，如無法明確計算單位成本者，僅表達全年度營運項目所需之經費預算即可。
- 3.本表單位成本及平均費率項目計算至新臺幣元，平均利率以百分比表達，並均請填至小數點後二位。

(格式 18)

(行政法人名稱)  
設置自治條例  
中華民國XX年度

中華民國 XX 年 XX 月 XX 日

臺北市議會第 X 屆第 X 次臨時大會第 X 次會議三讀審議通過

第一條

第二條

第三條

.

.

.



